

(一)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114 年度業務重點:

1. 董事會議程於 7 日前通知董事，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，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以事前提醒，並於會後 20 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。
2. 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或內部其他單位之溝通會議，以利獨立董事執行業務。
3. 提供新當選之董事「宣導手冊」等資料，以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；另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 6 小時課程。
4.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、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、議事手冊、議事錄並辦理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等變更登記事務。
5. 依本公司訂定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每年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核，且至少三年一次由外部執行評核。

(二)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:

主辦單位	課程名稱	進修日期	進修時數
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	2025 CDP 台灣發表會 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提升企業氣候韌	114/06/10	3
中華公司治理協會	溫室氣體管理實作工作坊暨永續發展宣導會	114/07/15~16	9

註: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 109/2/14 初任，故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，應完成 18 小時進修課程。